

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同意南城街道骆美1户居民分布式光伏项目备案资料申请的复函

中心区供电服务中心：

贵中心报来《南城街道居民分布式光伏项目备案资料的函》及相关材料我局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骆美1户居民分布式光伏项目备案申请。请根据《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东发改〔2022〕206号）要求，开展下一阶段工作。

专此函复

附件：居民家庭分布式光伏项目备案清单明细



抄送：南城街道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南城街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附件：

居民家庭分布式光伏项目备案清单明细 (2025.2.3-2025.2.9)

编 号	(1)项 目名称	(2)项 目建 设地 点	(3) 项 目 建 设 规 模 (k W)	(4)项 目投 资人	(5) 建 设 方 式	(6)光伏电力 用户	(7)光 伏电 力消 纳方 式	(8) 项 目 投 资 (万 元)	(9) 自 发 自 用 比 例 (%)	备 注
1	骆美居 民家庭 分布式 光伏项 目	广东 省东 莞市 南城 街道 胜和 社区 塘贝 新村 一巷 23号	24. 36	骆美	屋 顶	0319690351525 115	自发 自用 为主， 余量 上网	24	40%	